

<<台湾地区法治进程的个案考察>>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台湾地区法治进程的个案考察>>

13位ISBN编号：9787511843838

10位ISBN编号：7511843832

出版时间：2012-12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台湾地区法治进程的个案考察>>

内容概要

《台湾地区法治进程的个案考察:以"扁家弊案"的世纪审判为视角》试图通过对“扁家弊案”世纪审判的深入分析，厘清实现司法正义与保障人权、刑事司法审查机制与程序正义、司法独立与司法公正、“法治”与民主的关系，进而准确把握法治的精髓，以资借鉴。

<<台湾地区法治进程的个案考察>>

作者简介

林建伟，现任福建江夏学院教务处处长，法学教授、硕士生导师。
曾任福建省台湾法律研究所所长，《海峡法学》常务副主任编。
兼任中国国际私法法学会理事，中国法学期刊研究会理事，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会员，福建省法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民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福建省国际法学会秘书长，福建省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等。

<<台湾地区法治进程的个案考察>>

书籍目录

序 上篇法治及其在台湾地区的演进 一、法治的语义解读 (一)从历史上的几种主要“治道”说起 (二)探寻法治的意蕴 二、法治的评价标准 (一)良法之治 (二)法律至上 (三)法律平等 (四)司法独立 三、法治的前进脚步 (一)法治的历史渊源 (二)中国法律传统与西方现代法治的异质性 (三)海峡两岸法治异质性之根源探究 四、台湾地区法治的演进 (一)台湾地区“法治”的演进过程 (二)台湾地区“法治”简评 结语 中篇变革中的台湾地区刑事司法制度 视点一：从扁家弊案的审判看台湾地区的刑事司法体制 一、台湾地区的刑事审判机关 (一)台湾地区法院体系 (二)台湾地区刑事案件的管辖 (三)台湾地区法院的审判组织和职权 二、台湾地区的刑事侦查机关 (一)台湾地区检察机关在司法系统中的地位 (二)台湾地区检察官之检察职权 (三)“特侦组” (四)台湾地区的警察机关 三、台湾地区的法检警关系 (一)台湾地区的法检关系 (二)台湾地区的检警关系 视点二：台湾地区刑事司法改革的价值取向 一、台湾地区的刑事司法改革 (一)台湾地区刑事司法改革的背景 (二)台湾地区刑事司法改革的目标 (三)台湾地区刑事司法改革的主要内容 (四)台湾地区刑事司法改革的价值转向 二、从“扁家弊案”的审判看台湾地区刑事司法改革的价值取向 (一)基于法对个人价值的考量：以羁押制度为中心 (二)基于法对社会价值的考量：以认罪协商制度为中心 视点三：从“扁家弊案”的审判看台湾地区的司法独立——兼谈台湾地区司法独立的发展过程 一、司法独立 (一)司法独立的范围界定 (二)司法独立的内涵厘清 二、台湾地区司法独立的实然表现和制度保障 (一)资源保障 (二)身份保障 (三)资质保障 (四)事务独立保障 (五)权利保障 三、台湾地区司法独立存在的问题 (一)资源保障存在的问题：检、警、调之间的关系 (二)身份保障存在的问题 (三)资质保障存在的问题 结语 下篇台湾地区的民主运动和“法治” 一、近代以来台湾地区民主运动的发展 (一)近代台湾地区民主运动的萌动 (二)从“党外运动”到“政党自由” (三)从“报禁解除”到“新闻自由” (四)从“万年国会”到“宪政改革” (五)从“倒扁运动”到“扁家受审” 二、台湾地区民主进程的主要特点 (一)通过政论性媒介弘扬理念、扩大影响 (二)知识分子注重与民众的结合，建立深厚的社会基础 (三)充分利用合法选举渠道，凝聚参政力量 (四)省籍矛盾纠结缠绕，族群裂痕加深 (五)新闻媒体被政治权力操控，难以真正发挥监督作用 三、台湾地区民主运动对“法治”发展的影响 (一)台湾地区民主运动对“法治”发展的积极影响 (二)台湾地区民主运动对“法治”发展的消极影响 参考文献 后记

<<台湾地区法治进程的个案考察>>

章节摘录

版权页：一、台湾地区的刑事司法改革 法律决非一成不变的，相反地，正如天空和海面因风浪而起变化一样，法律也因情况和时运而变化。

——[德国]黑格尔《法哲学原理》（一）台湾地区刑事司法改革的背景 台湾地区现行“刑事诉讼法”起源于1920年11月14日国民政府颁布的《刑事诉讼条例》。

该条例在1928年修改为《刑事诉讼法（草案）》，1935年《刑事诉讼法》正式颁布，共计九编，516条。

该法颁布后至1990年，在1945年、1967年、1965年和1982年，分别作了4次修改，修正了总共13个条文，内容涉及诉讼“当事人主义”的借鉴和吸收，当事人诉讼权利的增加，辩护制度的加强，检察官职权的限制以及证据规则的完善与充实。

1990年至今，台湾地区“刑事诉讼法”修改非常频繁，其中以1997年、2002年和2003年和2004年的4次修改内容变化最大、影响最为深远。

经历频繁的修改之后，虽然现行台湾地区的“刑事诉讼法”还保留原有的编目、框架，但与早期的《刑事诉讼法》比较，已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1.台湾地区刑事司法改革的原因 台湾地区“刑事诉讼法”产生如此剧烈的“革命”，其背后有着深刻的经济社会原因和其自身的原因。

（1）就司法系统内部而言，诉讼案件数量飞涨，法院、法官不堪重负，这是台湾地区刑事司法改革的直接动力 台湾地区“司法院”的一份报告称，1994~1997年间，“最高法院”受理案件数从16,203增加至20,310件；“高等法院”及其分院从89,416件增加至94,429件；“地方法院”从1,895,676件增加至3,025,710件。

其中“地方法院”案件数变化最为惊人，增加近六成。

据另一项统计，1988年至1997年10年间，台湾地区民事案件受理总数增加几乎两倍，强制执行增加一倍多，刑事案件增加六成。

案件负担究竟有多重？

可以从法官的办案数中得到准确反映。

以1993年为例，台湾地区各“地方法院”全年共受理刑事案件307,000多件，平均每位法官每月结案60.4件，而“司法院”规定的“地方法院”法官每月办案指标为32件，法官的实际工作量几达额定工作量的两倍。

同年，“高等法院”受理案件60,200多件，平均每位法官每月结案35.7件，而额定的工作量为22件。

“最高法院”的情形是，全年受理刑事案件9600余件，平均每位法官每月结案26.5件，而额定的办案数为12件。

在这种重压下，无论法院还是法官都迫切需要改革，以减少讼源、减轻压力。

（2）就司法系统外部而言，台湾地区民众的“法律”意识普遍增强，这是台湾地区刑事司法改革的客观前提 20世纪七八十年代，台湾地区抓住了发展机遇，实现了经济腾飞，一举成为“亚洲四小龙”之一。

随着经济的发展，文明的进步，台湾民众的“法律”意识也日益提高，越来越重视法律在经济社会生活中的重要作用，同时对司法中的不尽如人意之处有了更为直观和真切的感受，司法改革的愿望和追求日益强烈。

（3）就司法系统本身而言，司法效率低下，公正正义缺失，这是台湾地区刑事司法改革的外部驱动力 进入20世纪90年代，台湾地区的经济发展受到全方位的冲击与挑战，基本丧失持续快速增长的条件，同时，随着岛内政治体制由强权政治向多党政治的转换，社会问题不断爆发，治安形势不断恶化，金权政治与黑道问题日趋泛滥。

司法领域的问题进一步恶化，不仅效率低下，而且缺失公正正义，这引起了民众的极度忧虑，强烈要求改革。

<<台湾地区法治进程的个案考察>>

编辑推荐

《台湾地区法治进程的个案考察:以"扁家弊案"的世纪审判为视角》对“扁家弊案”这起曾被美国《时代周刊》列为“世界十大丑闻”之一案件的世纪审判，正是台湾地区多年来民主运动和司法改革的成果，彰显了台湾地区法治的进步。

“扁家弊案”的世纪审判时严格按照台湾地区的刑事司法程序进行的，它是台湾地区刑事诉讼程序活生生的教材，展现了台湾地区的司法运行机制与法治现状，带给我们不少启示和思考。

世纪审判：台湾地区法治的实践与经验。

<<台湾地区法治进程的个案考察>>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